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1-071

##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宁夏证监局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督管理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夏监管局《宁夏证监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及钱安、朱方明、俞坚、陈海燕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督管理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书》）（[2021]2号），具体内容如下：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及钱安、朱方明、俞坚、陈海燕：

2021年3月24日，你公司公告称全资子公司收到南昌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书（（2020）洪仲裁字第0504号），裁决解除前期你公司全资子公司商赢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文化）、商赢盛世财务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财务）与刘少林、李芸签署的《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并在收到裁决书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即需将刘少林、李芸无偿转让给商赢文化、商赢财务的共青城大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大禾）出资份额退回。共青城大禾所有者权益2019年无偿转让给你公司作为业绩补偿的评估价值为2.23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62亿元的21%。

2020年1月10日，刘少林、李芸与商赢文化、商赢财务已签订《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仲裁协议书》（以下简称《仲裁协议书》），公司后公告称《仲裁协议书》实际落款日期为“2020年10月10日”。根据《仲裁协议书》中的仲裁条款，刘少林、李芸于2020年10月20日向南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你公司未及时披露上述仲裁事项，违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40号）（以下简称《办法》）第二条的规定。

你公司时任董事长钱安、总经理朱方明、副总经理兼商赢文化公司、商赢财务公司法定代表人俞坚、董事会秘书陈海燕，未能勤勉尽责，违反了《办法》第三条的规定。

根据《办法》第五十八条、第五十九条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及钱安、朱方明、俞坚、陈海燕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们应认真吸取教训，切实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并于6月30日前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如果对本行政监督管理措施不服，你公司及钱安、朱方明、俞坚、陈海燕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吸取此次教训，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和信息披露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切实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2日